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LAN STATION HOLDINGS LIMITED

米蘭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0)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收益約為141.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155百萬港元減少8.9%。
- 毛利約為30.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36.9百萬港元減少17.7%。
- 其他虧損約為2.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4.6百萬港元減少56.7%，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所致。
- 銷售開支約為16.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約35.4百萬港元減少52.8%。銷售開支於回顧期內持續減少，主要由於重新部署店舖令租金開支減少所致。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約為15.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31.7百萬港元減少52%。
-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米蘭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下文所載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及有關說明附註。本期間的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5	141,309	155,041
銷售成本		<u>(110,952)</u>	<u>(118,139)</u>
毛利		30,357	36,902
其他（虧損）／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986)	(4,589)
銷售開支		(16,715)	(35,442)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6,785)	(28,913)
融資成本	6	<u>(161)</u>	<u>(533)</u>
除稅前虧損	7	(15,290)	(32,575)
所得稅	8	<u>-</u>	<u>6</u>
本期間虧損		<u><u>(15,290)</u></u>	<u><u>(32,569)</u></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5,200)	(31,680)
非控股權益		<u>(90)</u>	<u>(889)</u>
		<u><u>(15,290)</u></u>	<u><u>(32,569)</u></u>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9	<u><u>(1.9) 港仙</u></u>	<u><u>(3.9) 港仙</u></u>

應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詳情載於附註1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	(15,290)	(32,569)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450
	—	450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u>(15,290)</u>	<u>(32,119)</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5,200)	(31,309)
非控股權益	<u>(90)</u>	<u>(810)</u>
	<u>(15,290)</u>	<u>(32,11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2,236	10,802
無形資產		3,355	3,638
可供出售投資		–	3,582
按金		1,013	2,378
非流動資產總值		16,604	20,400
流動資產			
存貨		46,718	46,729
貿易應收款項	12	4,000	5,930
應收貸款	13	–	4,7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782	25,3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907	16,412
可退回稅項		393	2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694	30,348
流動資產總值		111,494	129,75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4,266	25,166
融資租賃承擔		2,258	1,312
應付稅項		1,150	1,150
流動負債總值		17,674	27,628
流動資產淨值		93,820	102,12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0,424	122,522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撥備	-	90
融資租賃承擔	5,134	2,118
遞延稅項負債	444	444
	<u>5,578</u>	<u>2,652</u>
非流動負債總額	5,578	2,652
資產淨值	104,846	119,870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8,136	8,136
儲備	97,095	112,029
	<u>105,231</u>	<u>120,16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5,231	120,165
非控股權益	(385)	(295)
	<u>104,846</u>	<u>119,870</u>
權益總額	104,846	119,87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 及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長順街第18號華盛工業大廈3樓B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手袋、時裝配飾及裝飾品以及水療及保健產品的零售業務。本期間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2. 編製基準

遵例聲明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予以編製。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年末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年末財務報表內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之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與負債以及收入與開支按年初至今基準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的年度改進的一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移投資物業

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已根據各自標準及修訂本中的相關過渡條款應用，該等條款及修訂本所引致之會計政策、報告金額和／或披露的變動如下所述。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之影響及會計政策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從下列主要來源以確認收入：

- 手袋、時尚配飾、裝飾品及水療及保健產品零售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初始應用之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任何於初始應用之日確認之期初累計虧損與比較資料之差異並不予以重列。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或隨著）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或隨著）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時，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已轉移予客戶時，即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及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控制權會按時間轉移，而收入經參考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之進度時按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導致創建及增強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已收取客戶之代價（或已到期的代價金額）而須轉移商品或服務予客戶之責任。

本集團的收入於某個時間點確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b)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影響及會計政策之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 一般對沖會計法引入新要求。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過渡條文，即：如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包括減值）回溯至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日）仍未被終止確認之工具及未把要求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被終止確認之工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差額被確認於期初累計虧損及其他權益部分，而比較資料將不予重列。

因此，部份比較資料不能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所編製之比較資料相比。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面臨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起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發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評估，並根據應收款項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經常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將對擁有大量結餘的應收款項單獨評估及／或使用適宜組別的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與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等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始確認起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就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起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有根據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而可獲取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尤其，評估信貸風險會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或內部信貸評級；
- 信貸風險於外界市場指標的顯著惡化，例如：信貸息差的顯著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顯著不利變動。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60日，則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擁有合理且有根據的資料，則另作別論。

本集團認為，倘工具逾期超過180日，則違約已經發生，除非本集團擁有合理且有根據的資料顯示一項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即：倘發生違約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程度的評估會根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過往數據而作出。

一般而言，估計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乃基於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已遭信貸減值，於此，利息收入乃基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經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經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使用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而可獲取之合理且有根據的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評估結果及其影響詳述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日期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作出以下調整。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如下：

	根據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	重新分類	重新計量	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3,582,000	-	3,582,000
可供出售投資	3,582,000	(3,582,000)	-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減值

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一項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一項已發生之信貸損失模式。該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一個實體須計算其預期信貸虧損及於每個報告日期之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以反映自初始確認時所產生之信貸風險變動。換言之，現已不再需要對信貸事件已發生之前的信貸虧損予以確認。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法就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有信貸風險特點分組。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主要包括應收貸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信託賬戶結餘及銀行結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未大幅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額外信貸虧損撥備。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出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將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營運分部資料

董事會為主要營運決策者。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手袋、時尚配飾、裝飾品及水療及保健產品零售。由於此乃本集團的唯一營運分部，故並無呈列有關進一步分析。於釐定本集團的地理分部資料時，收益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區為基準，而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按金所在地區或與無形資產有關之營運地區為基準。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39,496	1,813	-	-	141,309
非流動資產	15,591	-	-	-	15,591
資本開支	5,471	-	-	-	5,471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42,097	12,273	671	-	155,041
非流動資產	15,012	29	18	-	15,059
資本開支	1,078	-	-	-	1,078

非流動資產資料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概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總額超過10%（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故並無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5. 收益、其他（虧損）／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指售出商品的發票淨值，亦已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收益、其他（虧損）／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品	<u>141,309</u>	<u>155,041</u>
其他（虧損）／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4	4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63	624
其他金融資產之收益	-	12,16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4,275)	(17,7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980	-
可換股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	-	334
其他	<u>242</u>	<u>59</u>
	<u>(1,986)</u>	<u>(4,589)</u>
	<u><u>139,323</u></u>	<u><u>150,452</u></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	1
融資租賃費用	144	135
利息開支	<u>17</u>	<u>397</u>
	<u><u>161</u></u>	<u><u>533</u></u>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a)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		
退休金計劃供款	492	615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2,933	14,755
	<u>13,425</u>	<u>15,370</u>
(b) 其他項目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10,952	118,139
折舊		
—自有資產	1,561	2,165
—融資租賃項下資產	1,006	1,057
無形資產攤銷	282	282
經營租賃項下有關土地及樓宇的最低租金付款	15,015	23,32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09
	<u>—</u>	<u>109</u>

8. 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毋須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地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稅法」)，期內，本集團在中國經營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其應課稅溢利的25%(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澳門附加稅已按估計應課稅溢利最高12%(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的遞進稅率作出撥備。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15,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680,000港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813,633,000股(二零一七年：813,633,000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對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就攤薄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作出調整。

10. 股息

於本期間並無支付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且自報告期末以來亦並未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總成本為5,47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78,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賬面值為1,47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買賣主要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本集團致力於嚴格控制其未償還的應收款項，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集團並未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貿易應收款項屬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2,988	4,830
1至2個月	49	91
2至3個月	-	6
3個月以上	963	1,003
	<u>4,000</u>	<u>5,930</u>

13. 應收貸款

於報告期末的應收貸款按貸款協議條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個月內	-	1,226
3至6個月	-	7
6個月以上	-	3,496
	<u>-</u>	<u>4,729</u>

14.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	446
1至2個月	-	-
2至3個月	-	-
3個月以上	<u>18</u>	<u>18</u>
	<u>18</u>	<u>464</u>

15. 批准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概覽

香港經濟復甦，並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趨於穩定增長。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發佈有關香港經濟形勢的新聞稿，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錄得較上一年度增長4.7%，香港經濟於二零一七年全面回暖。驕人的真實本地生產總值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達致2.2%的增長。

經濟增長乃由國內強勁的需求以及明朗的全球經濟環境所支持。有利的勞工市場狀況及正面的營商氛圍提升國內消費力，導致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零售總值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大幅增加13.4%。同時，私人消費支出於第一季度按年實際增長8.6%，反映出消費者情緒積極。

此外，人民幣於整個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保持平均升值，其持續吸引內地訪港旅客及為香港經濟帶來積極影響。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的資料，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中國內地訪港旅客人數較去年同期增長13.4%，其中不過夜旅客及過夜旅客分別增長16.2%及9.2%。

然而，中華人民共和國與美國之間的中美貿易糾紛持續升溫，這可能會對經濟產生若干負面影響。私人消費可能會變得更加審慎及公司對擴展業務計劃亦不得不更加審慎。

業務回顧

期內，本集團的表現受奢侈品零售市場轉差的影響。期內，本集團總收益下跌約8.9%至約141.3百萬港元。香港和澳門市場產生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的98.7%和1.3%。本集團的毛利約為30.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7.7%。由於有效成本控制及銷售開支減少，期內虧損淨額減少53.1%至15.3百萬港元。

香港

期內，本集團香港業務銷售額減少1.8%至約139.5百萬港元。收入來自香港的7間「米蘭站」零售門店及6間「THANN」零售門店，以及由本集團直接管理的網上銷售平台，和其他新銷售渠道的產品銷售。

本集團一直秉持為顧客提供「正版正貨」的原則，並訂立嚴謹及系統的貨品驗證方案。為鞏固本集團於奢侈品牌手袋交易行業的領導地位，本集團繼續投放更多人力資源於貨品品質管理，細化分工以加強驗證程序，確保所有貨品均由專業團隊進行檢測。該等舉措有助於本集團維持「米蘭站」品牌信譽和獲得市場認可度。

期內，本集團的門店網絡擴展策略保持審慎及秉持為顧客提供正版正貨的原則，並訂立嚴謹系統的貨品驗證系統。年內，本集團繼續投放更多人力資源於貨品品質管理，細化分工以加強驗證程序，確保所有貨品均由專業團隊進行檢測。該等舉措有助於本集團維持「米蘭站」品牌信譽和賺取市場認可度，據此可於艱難的營商環境中鞏固本集團於奢侈手袋交易行業的領導地位。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持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項下公平值14.9百萬港元之上市證券。本集團已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未變現虧損約4.3百萬港元。鑑於近期香港金融市場之波動，本集團將密切監察該業務之表現及繼續保持審慎投資態度，旨在提升資本使用率並希冀本集團之間置資金產生額外投資回報。

中國內地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通過於中國內地關閉所有門店優化組合，淘汰無利可圖的門店。因此，期內概無產生收益。

澳門

期內，由於客戶的消費行為轉為更審慎，本集團高級會所銷售點業務表現差強人意。本集團澳門市場收益減少85.4%至約1.8百萬港元。本集團將繼續調整高級會所銷售點的產品組合。

財務回顧

收益

期內，總收益減少至約141.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所錄得的約155百萬港元減少8.9%。手袋乃本集團最為重要的產品類別，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91.3%。自銷售尚未使用產品產生的收益由去年同期所錄得的約62.7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40.5%）增加至期內的約101.8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72%）。

由於「米蘭站」品牌的大部份門店均設於香港，因此收益來源亦集中來自香港市場。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市場產生的收益達約139.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8.7%。由於本集團已淘汰無利可圖的門店，故概無從中國內地市場產生的收益。澳門市場產生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約12.3百萬港元減少至期內的約1.8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產品類別、產品價格範圍及地理位置劃分所錄得的收益及其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相關概約百分比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變動 概約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的 概約百分比 %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的 概約百分比 %	
按產品類別劃分					
(手袋及其他產品)					
手袋	129.0	91.3	135.8	87.6	(5.0)
其他產品	12.3	8.7	19.2	12.4	(35.9)
總計	<u>141.3</u>	<u>100.0</u>	<u>155.0</u>	<u>100.0</u>	(8.9)
按產品類別劃分					
(尚未使用及二手產品)					
尚未使用產品	101.8	72.0	62.7	40.5	62.3
二手產品	39.5	28.0	92.3	59.5	(57.2)
總計	<u>141.3</u>	<u>100.0</u>	<u>155.0</u>	<u>100.0</u>	(8.9)
按產品價格範圍劃分					
10,000港元內	28.2	20.0	26.6	17.2	6.0
10,001港元至30,000港元	24.9	17.6	42.2	27.2	(41.0)
30,001港元至50,000港元	10.9	7.7	11.3	7.3	(3.5)
50,000港元以上	77.3	54.7	74.9	48.3	3.2
總計	<u>141.3</u>	<u>100.0</u>	<u>155.0</u>	<u>100.0</u>	(8.9)
按地理位置劃分					
香港	139.5	98.7	142.1	91.7	(1.8)
中國	-	-	0.6	0.4	(100.0)
澳門	1.8	1.3	12.3	7.9	(85.4)
新加坡	-	-	-	-	-
總計	<u>141.3</u>	<u>100.0</u>	<u>155.0</u>	<u>100.0</u>	(8.9)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11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6.1%。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本集團供應商出售之存貨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毛利減少6.5百萬港元至約30.4百萬港元，其毛利率輕微減少2.3%至21.5%。

存貨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存貨分別為約46.7百萬港元及46.7百萬港元。本集團總存貨乃經扣除滯銷存貨撥備後入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手袋產品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存貨賬齡（手袋產品）		
0至90天	22,488	18,478
91至180天	4,307	7,847
181天至1年	7,027	7,969
超過1年	10,721	10,563
總計	44,543	44,857

下表載列本集團其他產品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存貨賬齡（其他產品）		
0至45天	892	256
46至90天	417	731
91天至1年	394	742
超過1年	472	143
總計	2,175	1,872

下表載列本集團50,000港元以上高價手袋產品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存貨賬齡 (50,000港元以上的手袋產品)		
0至90天	14,515	11,057
91至180天	1,349	3,667
181天至1年	3,626	2,343
超過1年	2,227	2,553
	<hr/>	<hr/>
總計	21,717	19,620
	<hr/> <hr/>	<hr/> <hr/>

其他(虧損)／收入及收益

其他虧損為約2.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其他虧損約4.6百萬港元減少2.6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減少所致。

銷售開支

本集團銷售開支的主要項目包括租金及差餉、銷售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及銀行信用卡支出。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為約16.7百萬港元，佔其收益的11.8%（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4百萬港元，佔收益的22.8%）。銷售開支於期內持續減少，主要由於重新部署店舖令租金開支減少所致。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為約26.8百萬港元，佔收益約19.0%，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1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董事薪酬、高級管理層及行政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以及法律及專業開支。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透支及借款及融資租賃的利息支出。融資成本由約0.5百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的約0.2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15.2百萬港元，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約31.7百萬港元減少52%。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為約1.9港仙，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約3.9港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合共72名僱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名僱員）。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根據員工的職級、表現、經驗以及市場趨勢釐定。本集團之員工福利包括基本薪金、津貼、保險及佣金／花紅。薪酬政策由董事會不時審議。董事之酬金乃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比較市場情況而檢討，並推薦董事會批准。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結餘、負債總額及股東權益分別為約24.7百萬港元、23.3百萬港元及105.2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約30.3百萬港元、30.3百萬港元及120.2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附註1）、流動比率（附註2）及速動比率（附註3）分別為約7.1%、6.3及3.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9%、4.7及3.0）。

附註：

1. 資本負債比率按本期間末之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2. 流動比率按本期間末之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3. 速動比率按本期間末之流動資產總值與存貨的差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向銀行抵押任何資產及銀行存款以擔保本集團獲授之銀行借貸及一般銀行融資。

外匯政策

本集團主要以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進行其買賣交易。本集團的政策是以相同貨幣繼續保持其在買賣方面的平衡。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外匯對沖的安排。董事認為本集團就功能貨幣以外貨幣的交易風險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任何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

本集團持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項下之重大投資及可供出售投資如下：

公司	股份代號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出售虧損 千港元	公平值收益/ (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持股百分比 (概約)	佔總資產的 概約百分比
中國錢包支付集團有限公司	802	15,600	-	(4,000)	11,600	1.46%	9.1%
其他		4,394	-	(275)	3,307		2.6%
		<u>19,994</u>	<u>-</u>	<u>(4,275)</u>	<u>14,907</u>		

除上文所披露之重大投資外，本集團並無持有價值超過本集團總資產5%之投資。

展望

隨著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業績不斷增長及經濟呈正面趨勢，本集團對其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的業務表現持樂觀態度。

隨著內需提升及跨境衝突解除，預計香港零售市場在未來半年將保持穩健及強勁。根據政府發佈的經濟表現突出特徵，二零一八年香港零售市場有數個正面因素支撐。鑑於勞工市場有利及經濟景氣上升，預期內需會保持活躍。香港零售市場可受益於經濟的持續增長趨勢。

隨著港珠澳大橋及廣深港高速鐵路的即將開通，香港作為粵港澳大灣區一員，預計將大大受益於大灣區計劃帶來的潛在遊客。本集團相信，有關交通樞紐升級將進一步提升香港及澳門的全球競爭力。中國政府的該等安排將繼續為香港零售市場帶來正面影響。

儘管中美貿易衝突引發的全球緊張局勢仍在持續，惟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可能不會受到不利影響，主要因為目標關稅清單中並無包含本集團所推廣的產品。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潛在全球事件的影響及當地消費者行為，增強我們的核心業務，尋求更好的增長前景和回報。

管理層相信，在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將會提升競爭力，克服未來挑戰，藉轉變業務模式繼續發展。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於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後為9.8百萬港元。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者除外。

就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有其他公務，並未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應至少提前14天向全體董事發出有關定期董事會會議的通告以給予全體董事機會出席。於期內，若干董事會會議在召開會議前發出少於14日的通告，以促進董事就本集團的投資機會及內部事務作出及時回應及迅速決策程序。所有董事會會議按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所規定的方式正式召開及舉行。日後董事會將合理盡力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杜健存先生（主席）、陳志鴻先生及蔡錦因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並與本公司的管理層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杜健存先生（主席）、陳志鴻先生及胡博先生。薪酬委員會制訂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檢討及釐定彼等之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胡博先生（主席）、陳志鴻先生及杜健存先生。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並檢討其有效性，有關系統的設計目標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存在重大謊報或損失，降低而非消除營運系統失誤之風險，以實現本集團的業務目標。董事會已委聘獨立內部監控審閱顧問（「內部監控顧問」）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進行審閱，內容包括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內部監控、財務、營運（包括資訊保安）以及風險管理功能及合規職能。董事會作為本集團之最終負責監管機構，監察本集團及其主要部門對政策及程序之遵守情況及內部監控架構之成效。董事會確保設有內部監控，以及如預期般妥為運作。董事會亦認為本集團之重大風險已管控至可接受水平及管理層將繼續監督殘餘風險並持續向董事會報告。

為應對風險，管理層將實行適當政策及程序以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並對任何內部控制缺陷進行補救（包括進行定期評估）以確保及時知悉相關資料，進而便於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之成效。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成效。

本集團設有正式的舉報政策以鼓勵及指引其員工以負責任態度在內部提出重要關注事宜，而不必擔心遭受報復。於回顧期內，董事會並未獲悉來自員工對財務不當行為之任何投訴或關注。

本集團設有內幕消息政策，當中列載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適用之指引，從而確保本集團之內幕消息可遵照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公平適時之方式，向公眾發佈。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將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刊登，而本公司亦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中期報告。

承董事會命
米蘭站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胡博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胡博先生及曹慧娟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鴻先生、杜健存先生及蔡錦因先生。